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7月30日以书面方式向各股东发出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本次大会于2014年8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出席本次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12名，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10,500万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100%。本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全体监事、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大会经有效表决，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上市的议案》，主要内容为：

（一）发行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二）股票面值：每股人民币壹元。

（三）发行数量：本次股票的发行总量不超过3,500万股，其中：公司公开发行的新股数量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与公司相应分摊的发行费用合理确定。

若公开发行新股数量不足3,500万股的，则由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但不多于1,750万股并不得超过自愿设定12个月及以上限售期的投资者获得配售股份的数量，且公司公开发行的新股数量与原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总和不超过3,500万股，本次新股发行与公司原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最终数量，在遵循前述原则基础上，由公司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共同确定。公司现有股东公开发售的股份所得资金不归公司所有。

具备公开发售股份资格及条件的股东发售股份的，则由前述股东按照持股比例公开发售股份，经协商一致，前述股东可以调整各自公开发售股份的比例。

根据规定符合条件的股东及其持股、最高发售上限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符合老股发售条件的股东当前持股数（万股）	符合发售条件的股份数（万股）	最高上限发售股数（万股）	假设按照最高上限发售后持股数（万股）	假设按照最高上限发售后持股比例（%）
1	励建立	5,352.87	5,352.87	1,040.84	4,312.03	35.20
2	励建炬	1,664.29	1,664.29	323.61	1,340.68	10.94

3	深圳市宸钜投资有限公司	855.00	855.00	166.25	688.75	5.62
4	深圳市大业盛德投资有限公司	719.99	719.99	140.00	579.99	4.73
5	平安财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15.00	315.00	61.25	253.75	2.07
6	蔡敏	92.85	92.85	18.05	74.80	0.61
合计		9,000.00	9,000.00	1,750.00	7,250.00	59.18

(四) 发行费用：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费由公司和公开发售股份的股东按照各自公开发行或发售股份数量占本次股票的发行总量的比例进行分摊。本次发行的保荐费、审计费及验资费用、律师费、发行上市及登记手续费用等其他相关费用由公司承担。

(五) 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网下投资者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开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中国法律、行政法规、所适用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须遵守的其他监管要求所禁止者除外）或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对象。

(六) 定价方式：在向询价对象询价后，由董事会与保荐机构根据询价结果协商确定发行价格。每股发行价格不低于票面金额。公司公开发行新股的价格与公司相关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价格相同。

(七) 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

(八) 承销方式：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九) 发行与上市时间：中国证监会与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后，由董事会与相关监管机构协商确定。

(十) 拟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十一) 决议有效期：本次公开发行上市有关决议的有效期为本议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二十四个月。

同意 10,500 万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同意 10,500 万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本次发行上市股票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投资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额 (万元)	预计募集资金 使用额(万元)
1	深圳动力锂电池精密结构件扩产和技改项目	14,977.16	14,977.16
2	西安动力锂电池精密结构件扩产和技改项目	10,377.18	10,377.18
3	上海动力锂电池精密结构件扩产和技改项目	9,964.16	9,964.16
4	锂电池精密结构件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7,281.42	7,281.42
5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10,360.00	10,360.00
总计		52,959.92	52,959.92

如本次发行的实际募集资金量超过原计划募集资金量，将用于补充科达利主营业务发展所需的营运资金。如本次发行的实际募集资金量少于项目的资金需求量，科达利将通过申请银行贷款等途径自筹资金来解决资金缺口问题，从而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如项目以公司自筹资金已经作了先期投资或将进行先期投资，公司将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该等项目的自筹资金，并用于后续剩余投入。

同意 10,500 万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四、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同意 10,500 万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五、审议通过《关于审议〈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回报规划（草案）〉的议案》

同意 10,500 万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六、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上市后稳定公司股票价格的议案》

同意 10,500 万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七、审议通过《关于出具股份回购及赔偿投资者损失承诺函及未能履行承诺将采取约束措施的议案》

同意 10,500 万股，占有效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八、审议通过《关于审议〈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同意 10,500 万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九、审议通过《关于审议〈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

同意 10,500 万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十、审议通过《关于审议〈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

同意 10,500 万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

同意 10,500 万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审议〈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草案）〉的议案》

同意 10,500 万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审议〈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

同意 10,500 万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审议〈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

同意 10,500 万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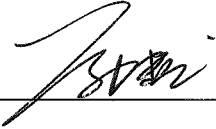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的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 10,500 万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本页以下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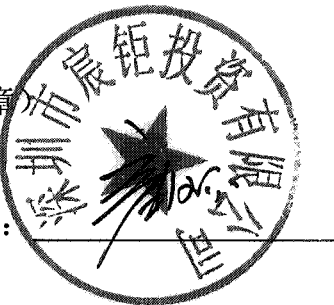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签署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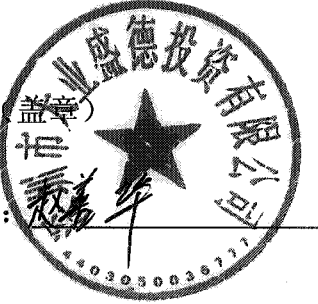
出席会议股东签名:

励建立 (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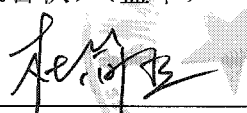
励建炬 (签字): 

蔡 敏 (签字): 

深圳市宸钜投资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深圳市大业盛德投资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平安财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苏州和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盖章)
委派代表或授权代表 (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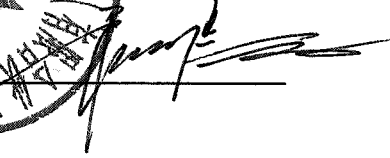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签署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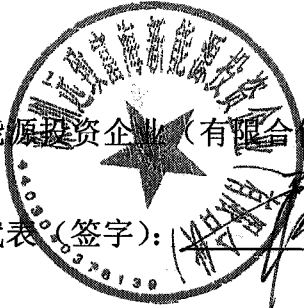
南海成长精选(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委派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深圳远致富海新能源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委派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芜湖富海浩研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盖章)

委派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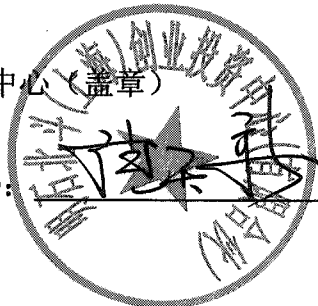
北京明石科远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盖章)

委派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明石北斗(上海)创业投资中心(盖章)

委派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6年6月28日以现场投票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6月7日以邮件、书面方式向全体股东发送了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12人，代表的股份总数为105,000,000股，占公司表决权总股本105,000,000股的100%。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励建立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现或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法律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和调整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105,000,0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00%；弃权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00%。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上市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105,000,0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00%；弃权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00%。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上市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105,000,00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00%；弃权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00%。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签署页)

出席会议股东签名:

励建立

签字:



励建炬

签字:



蔡敏

签字:



深圳市大业盛德投资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此页无正文，为《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签署页)

出席会议股东签名：

深圳市宸钜投资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签署页)

出席会议股东签名：



苏州和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consisting of stylized Chinese characters.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签署页)

出席会议股东签名:



平安财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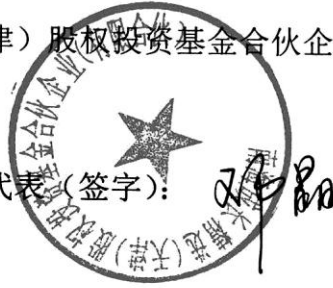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李洪',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签署页)

出席会议股东签名：

南海成长精选（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此页无正文，为《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签署页)

出席会议股东签名：

深圳远致富海新能源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_____

叶东斌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签署页)

出席会议股东签名：



芜湖富海浩研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签署页)

出席会议股东签名：

北京明石科远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明石北斗(上海)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